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93247 聯絡人:許婉玉

電 話:04-37061153

受文者: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3595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0035955A00 ATTCH1.odt)

主旨: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年度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—高級中等學校職場英語文教材徵稿計畫」一案,請鼓勵所屬相關教職員參加,請查照。

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3月23日師大英語字第 11010071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教材徵稿計畫,旨在鼓勵教師從事創新教學之研究發展,提升教學成效,並表揚優良英語教師之教材設計與創新能力,將職場英語文教材結合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,詳細資訊說明如下:
  - (一)報名截止日期:即日起至110年5月10日(星期一);作品 以電子檔繳交,以電子信件寄至本計畫聯繫信箱(Email:moevhs@ntnueng.tw)。
  - (二)徵選結果公告:計於110年6月15日(星期二)公告於「提 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



實施計畫」網站(網址:https://moevhs.eng.ntnu.edu.tw)。

三、檢附「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—高級中等學校職場英語文教材徵稿計畫」1份。

四、本案相關事宜,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聯絡人徐凡筑小姐 (聯絡電話:02-77491787)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含附件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署高中組

型:强治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